

三十六计实例点评（一）

苏卓 编著



目 录

瞒天过海	1
施计要诀	1
施计案例	2
示假隐真超乎常人	2
刘家兄弟前车之鉴	4
以退为进瞒天过海	4
增灶惑敌旨在退敌	10
骗术如神刘邦夺权	12
伪装蒙世王莽窃国	20
安禄山瞒天过海 唐玄宗上当受骗	27
以假人头换真高官	30
孙武盛气凌人 黎氏暗中盗权	48
故作粗俗瞒天过海	51
谷正纲痛哭一声 蒋介石心中一动	54
美妙歌声转危为安	59
易卜生瞒天过海 蠢警察上当受骗	61
巧施妙计奸商逃税	63
日本人真真假假 珍珠港风云变换	65
英军巧施计 德国人骗局	68
瞒天过海兵贵神奇	79
巧设圈套美梦破灭	81
德国“狼群”“瞒天过海”	93
谍海风云变幻 伊氏如鱼得水	103
超级间谍波尔扬可夫	110
名间谍谍海泛舟 杜勒斯永葆青春	117
谍海罕见奇迹 万里偷运移民	130

苏谍瞒天过海	德国毒计破灭	137
美孚制造假象	洛氏大发横财	157
雄鹰演技如神	亚氏狡滑奸诈	159

瞒天过海

施计要诀

永远都不要解码

示假隐真

暗箱操作

上有政策，下有对策

【译文】

当防备十分周密的时候，就容易麻痹大意；平时看惯的，往往就不再怀疑了。把秘密诡计隐藏在公开的形式中，而不是和公开的形式排斥，非常公开的往往蕴藏在非常机密的事物里。

【溯源】

事见《永乐大典·薛仁贵征辽事略》。唐太宗贞观十七年，御驾亲征，领三十万大军平定东土。一日，浩荡大军东进来到大海边上，帝见眼前只是白浪排空，海茫无穷，即向众总管问及过海之计，四下面面相觑。忽传一个近居海上的豪民请求见驾，并声称三十万过海军粮家业已独备。帝大喜，便率百官随这豪民老人来至海边。只见万户皆用一彩幕遮围，十分严密。豪民老人东向倒步引帝入室。室内更是绣幔锦彩，茵褥铺地，百官进酒，宴饮乐甚。不久，风声四起，波响如雷，杯盏倾侧，人身动摇，良久不止。太宗警惊，忙令近臣揭开彩幕察看，不看则已，一看愕然，满目皆一片清海水横无际涯，哪

里是什么在豪民家里作客，大军竟然已航行于大海之上了！原来这豪民老人是新招壮士薛仁贵扮成，这“瞒天过海”计策就是他设计策划的。“瞒天过海”用在兵法上，实属一种示假隐真的疑兵之计，用来作战役伪装，以期达到出其不意的战斗效果。

【题解】

瞒天过海是一种示假隐真的疑兵之法。在战争中，它是一个利用人们存在的常见不疑的心理状态，进行战役伪装，隐蔽军队集结和发起进攻企图，以期达到出其不意的计谋。

施计案例

示假隐真超乎常人

春秋时期，吴越两国相争，越王勾践率兵先在一次作战中射伤吴王阖闾，使阖闾受伤感染而亡。阖闾临死之前对自己的儿子夫差说：“尔忘勾践杀汝父乎？”夫差回答：“不敢。”果然夫差在即位以后，厉兵秣马，准备伐越报仇。公元前494年，也就是夫差即位三年，勾践见吴军日盛，恐以后难以对付，便采用先发制人的办法，向吴国发起进攻。吴国为复仇，早有准备，起兵相迎，结果大获全胜。越王勾践兵败，只带五千兵马退保会稽（今浙江绍兴）。事到国破家亡的地步，勾践无计可施。谋臣范蠡劝说道：“持满者与天，定倾者与人，节事者以地。卑辞厚礼以遣之，不许，而身与之市。”勾践听从，用大夫文种为使，卑辞乞和，情愿称臣归属。吴之谋臣

伍子胥劝吴王夫差一举灭越，免生后患。夫差此时一是听左右进言而贪图越国货贿美女，二是看勾践没有什么能力，三是想到中原争霸，出乎意料地恩准赦免勾践之罪，准许他回国。

勾践回国，自知现时国力难以和吴国抗衡，便一而再，再而三地向夫差献殷勤，向夫差的大臣送贿赂，充分运用“伐吴九术”。其九术是：一曰尊天事鬼；二曰重财币以遗其君；三曰贵余粟稿以空其邦；四曰遗之好美以荧其志；五曰遗之巧匠，使起宫室高台，以尽其财，以疲其力；六曰贵其谏臣，使之易伐；七曰强其谏臣，使之自杀；八曰邦家富而备器利；九曰坚甲利兵以承其弊。这九术的前七术都是用来麻痹吴国的，使之不备。而在此时，勾践卧薪尝胆，“十年生聚，十年教训”，时刻准备报仇。

公元前 482 年，吴王夫差亲率大军北上与晋国争夺盟主，越国出兵伐吴了。经过几年征战，吴国不支。公元前 473 年，越兵将吴王夫差围困，这回该吴王派人肉袒膝行以请和了。前车尚在，越国不允，夫差无奈，只好自杀。人要将死，其言也善，夫差在临死时，方悔恨自己不用忠臣之言，乃蔽其面曰：“吾无面以见子胥也！”其实他那里知道，这是越国的示假隐真的手法欺骗了他。

【点评】

吴越争霸，风云莫测，还是越王勾践笑到了最后，究其原因在于越王实践了瞒天过海之计。勾践卧薪尝胆，“十年生聚，十年教训”，不愧为一代人杰。

刘家兄弟前车之鉴

王莽末年，南阳豪强刘、刘秀兄弟投身于农民起义队伍。刘 自恃有功，又是贵族，图谋夺取最高领导权。在争权斗争中，刘被更始帝刘玄所杀。消息传来，刘秀自知此时不能与刘玄争锋，竭力克制自己，并出人意料地从征战地父城，赶回宛城，当面向刘玄谢罪。在抗击王莽的围剿中，刘秀是建有卓越的功勋的，但他不伐功，不为刘服丧，“惟深引谢过而已”，在刘玄和众人面前，“饮食言笑如平常。”这样，不但使刘玄感觉有些惭愧，即使是起义将领觉得刘秀为人不居功自傲，是个可交的朋友。就这样，刘秀逢凶化吉，官拜破虏大将军，封武信侯。

【点评】

其实刘秀在刘被杀，何尝不伤心和自危？这是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使用这种示假隐真的手法。在避祸以后，刘秀“每独居辄不御酒肉，枕席有涕泣处”。当然，若要人莫知，除非己莫为。他的这种作法被他的主簿冯异发现，并且为他出计，讨得行大司马事，持节北渡河，镇慰州郡的差事，避开政敌的迫害，带领自己的心腹，在河北寻求发展，最终重建汉王朝。掩饰真情不易，在掩饰真情时又要装作若无其事，乃至做出许多为人不堪想象的事来，这在官场上是常见的。

以退为进瞒天过海

这个计谋故事见于《水浒传》第六十七回“宋江赏

马步三军关胜降水火二将”和第六十八回“宋公明夜打曾头市卢俊义活捉史文恭”。

话说吴用率大军打破北京城，救出卢俊义和石秀，班师回梁山，宋江亲自率领留守山寨的头领下山迎接。回到忠义堂上，宋江对着卢俊义纳头便拜，卢俊义慌忙答礼。宋江推戴卢俊义坐山寨的第一把交椅，卢拜道：“卢某是何等之人，敢做山寨之主！如果能替哥哥做一名小卒，执鞭坠镫，报答救命之恩，实为万幸。”宋江再三拜请，卢俊义执意不肯。只见李逵说道：“哥哥若让别人做山寨之主，别怪我发作闹起来！”武松说：“哥哥只管让来让去，让得弟兄们心肠都冷了！”宋江怒道：“你们懂得什么！不得多言！”卢俊义慌忙拜道：“若是兄长苦苦相让，卢某心中实在不安”。吴用这时前来劝宋江道：“且请卢员外去东边耳房中安歇，宾客相待。等日后有功，再让位不迟。”宋江这才高兴起来。

宋江发兵打曾头市，卢俊义活捉了射死晁盖的凶手史文恭。回到山寨忠义堂上，宋江把史文恭剖腹剜心，享祭晁盖冤魂，然后同众头领商议拥立梁山泊主。吴用便说：“兄长为尊，卢员外为次，其余众弟兄各依旧位。”宋江说：“从前晁天王临终遗言：‘不管是谁，只要捉获史文恭，就立他为梁山泊之主。’如今卢员外生擒史文恭，祭献晁兄，替晁兄报仇雪恨，正应该做山寨之主，不必多说！”卢俊义说：“小弟德薄才疏，怎敢承当此位！如能居处末位，尚自过分。”宋江说：“不是宋某过谦，我有三处不如员外的地方。第一，宋江身材黑矮，貌拙才疏；员外堂堂一表，凛凛一躯，有贵人之相。第二，宋江出身小吏，犯罪在逃，感蒙众弟兄不弃，暂居尊位；员外出身豪杰之门，又无至恶之名，虽然遇到些凶险，但能

累蒙天佑，化险为夷。第三，宋江文不能安邦，武不能附众，手无缚鸡之力，身无寸箭之功；员外力敌万人，通古博今，天下谁不望风而降。尊兄有如此才德，正当做山寨之主。将来归顺朝廷，建功立业，官爵升迁，也能使弟兄们脸上都添些光彩。宋江主张已定，休得推托。”卢俊义跪下拜道：“卢某宁死，实难同命。”吴用劝道：“兄长为尊，卢员外为次，人皆所伏。兄长如果再这样推来推去，恐怕要冷了众人之心。”边说边用眼睛示意众人。只见李逵大叫道：“我在江州，舍身拼命，跟你上山，众人都让你一步，我却天不怕地不怕，你让来让去让个什么鸟！再这样，我就杀将起来，大家散伙！”武松也吼道：“哥哥手下有许多军官，都是受朝廷诰命的，也还推戴哥哥，他们怎么肯服从别人？”刘唐也说：“当初我们七个人上山，就有拥戴哥哥的打算。今天你却要让给别人？”鲁智深大叫道：“兄长若还推让别人，洒家与弟兄们各自散伙！”

宋江最后决定道：“大家意见如此不统一，我于心不安。如今山寨钱粮短缺，我们何不去东平府和东昌府借粮！现在写下两个阄儿，我与卢员外抓阄决定谁打东平谁打东昌。谁先破城，谁就做梁山泊主。”吴用说：“也好。听天由命。”结果宋江拈着东平府，卢俊义拈着东昌府。出兵之后，宋江进展顺利，很快打下东平府，而卢俊义却屡战屡败，最后靠宋江的增援才拿下东昌府。宋江因此继续做他的山寨之主。

已经逝世的美国前总统尼克松在《领导者》一书曾说：“没有坚强的意志，不是强烈地要求突出个人的人，成不了伟大领袖……我还从来没有认识过一位不是自我主义者的伟大领袖。有些领导人装出一副谦虚的样子，

但没有一个人是真正的谦虚。谦虚是一种姿态，一种装饰品。我们的及时雨宋公明就是这么一个最会造做谦虚姿态的领袖，如果说刘备的江山是哭出来的，则宋江的领袖位置是靠“谦虚”取得的。

观乎宋江的一生，谦卑是他权术的要项。他对于江湖上的任何人，都是挥金如土，极尽接纳之能事，对于被俘的地主武装头目或者朝廷的高级武官，更是礼数甚恭，且无微不至。这是他笼络人的拿手把戏，惟一手段。明代无名氏的《梁山泊一百单八人优劣》一文虽然是代封建统治者立言，但其中论宋江的一番话却一针见血，不无道理。他说：“若夫宋江者，逢人便拜，见人便哭，自称曰：‘小吏，小吏’，或招曰：‘罪人，罪人’，的是假道学，真强盗也。然能以此收拾人心，亦非无用人也”（《明容与堂刻水浒传》卷首）。这类出于笼络人心的政治动机的谦恭举动，在谋略学上就叫做“以退为进”，或称“以舍为取”；而宋江以退为进，以舍为取的极致便是让位。

宋江让位非止一次两次：

让位呼延灼：第五十八回记道，宋江在青州设计赚来呼延灼，亲手为呼延灼松绑，扶他上帐坐下，然后拜道：“倘蒙将军不弃山寨微贱，宋江情愿让位将军。”呼延灼深受感动，表示归顺，“愿随鞭镫”，“宋江大喜”。可是我们知道此时晁盖虽被架空许久，却还没死，好赖总是山寨名义上的领袖，宋江即便真心让位，也要征得晁盖的同意才是呀！可见他无视晁盖的存在，也可见他让位的虚假。

让位关胜：第六十四回记道，宋江与关胜对阵，宋江对诸将道：“吾看关胜英勇之将，世本忠臣，乃祖为神。

若得此人上山，宋江情愿让位。”林冲、秦明当即表示反对。呼延灼赚来关胜，擒获上山，“宋江见了，慌忙下堂，喝退军卒，亲解其缚，把关胜扶在正中交椅上，纳头便拜，叩首伏罪。”宋江可能碍于林冲、秦明等将领，虽把关胜扶在第一把交椅上，却没敢说出让位的假话来。

让位董平：第六十九回记道，一丈青、孙二娘押送董平到来，“宋江慌忙下马，自来解其绳索，纳头便拜道：‘倘蒙将军不弃微贱，就为山寨之主’。”但此时卢俊义打东昌未知成功与否，宋江既然与卢俊义约定先破城者为梁山泊主，那么就不该对董平说出让位的话，金圣叹夹注道：“欺董平乎？欺卢俊义乎？”字字切中要害。

但相比之下，宋江让位的把戏，再没有比让位于卢俊义而演得更长更热闹的。

宋江收卢俊义上山，目的在于壮大山寨的力量，为将来接受招安增加讨价还价的资本。他收卢俊义是真，让位于卢俊义却是假。卢俊义被救上山，宋江胆敢无视晁盖遗言，公开表示要让位于卢俊义，无非是为了笼住卢俊义。宋江此时的心理，恐怕只有“智多星”一人晓得，故此吴用及时替宋江找个台阶下，说道：“且教卢员外东边耳房安歇，宾客相待；等日后有功，却再让位。”宋江这才高兴起来。金圣叹评道：“吴用真能体心，真善处事。”诚哉斯言！

卢俊义擒获史文恭上山，若按晁盖遗嘱，山寨第一把交椅非卢莫属；宋江急了，把他的以退为进的所有招数全使了出来：他召集众头领“商议立梁山泊主”，这就大有学问在，金圣叹评道：“晁盖遗誓，明如画石，今日之事，有何商议？商议者，明明不用晁盖遗誓也。”再看他所谓的让位于卢俊义三个理由，实在没有一个成其理

由：他说自己“身材黑矮，貌拙才疏”，不如卢俊义“有贵人之相”，是纯粹的虚言客套话，身貌的黑矮拙怎么能成为让位的理由呢？而自惭形秽又何尝不是他的性格特征？至于对于自己的才能，他也是颇为自负颇有信心的，浔阳楼反诗不就是证明么？他说卢俊义“累蒙天”，然而众所周知的事实却明摆在那里：卢俊义几次化险为夷乃至被救上梁山，完全是燕青、石秀、吴用等梁山好汉出生入死的结果；相反，他宋江本人大难不死却是真正“累蒙天”，他编造的诸如梦遇玄女获天书，神逃离还道村，以及“托塔天王梦中显圣”的神话故事不是广为张扬，人人尽知的么？卢俊义哪有类似的奇遇助！他说卢俊义“力敌万人”，只能证明卢是员冲锋陷阵的虎将，说卢“通今博古”，则虚得很，等于没说。至于他自称“文不能安邦，武又不能附众，手无缚鸡之力，身无寸箭之功”，却没有一句真话。谁人不知他“自幼曾攻经史，长成亦有权谋。恰如猛虎卧荒丘，潜伏爪牙忍受”；谁人不知他“爱习枪棒，学得武艺多般”；谁人不知他私放晁盖有大功，上山后多次带兵下山，功勋卓著？以上理由哪一个成其理由呢？卢俊义说：“兄长枉自多谈。”看来宋江真是“枉自多谈”，徒费口舌。

当然有人会替宋江辩解，说：宋江不是仍与卢俊义拈阄打城决定梁山泊主由谁做么？关于这个问题，金圣叹的回评（金本六十八回）应是确凿不移之论，极深刻，极有见地：“嘻嘻！闻弦者赏音，读书者论事，岂其难哉！岂其难哉！观其分调众人之时，而令吴用、公孙胜二人悉居卢之部下也，彼岂不曰惟二军师实左右之，则功必易成；必易成，则位终及之，庶几有以不负天王之言，诚为甚盛心也！乃我独有以知吴与公孙之在卢之部下，犹其

不在卢之部下也。吴与公孙虽不在宋之部下，而实在宋之部下也。盖吴与公孙之在卢之部下，其外也；若其内，固曾不为卢设一计也。若吴与公孙虽不在宋之部下，然而尺书可来，匹马可去，借箸画计，曾不遗力，则犹在帐中无以异也。且此岸上粮车，水中米船，而不出于吴用耶？阴云布满，黑雾遮天，而不出于公孙胜耶？夫诚不出于吴与公孙则已耳，终亦出于吴与公孙，而宋江未来，括囊以待；宋江一至，争鞭而效此，何意也？迹其前后，推其存心，亦幸而没羽箭难胜耳！不幸而使没羽箭者方且一鼓就擒，则彼吴用、公孙胜之二人者，讵不能从中掣肘，败乃公事，于以徐俟宋江之来至哉！由斯以言，则是宋固必济，卢固必不济；卢俊义之终不得与宋江争也，断断如也。”

【点评】

宋江接二连三地做出让位的假象，的确是个老大的权术，既能遮人耳目，以收“揖让谦恭”之名，又能以退为进，巩固自己领袖的地位。

增灶惑敌旨在退敌

(孔明四出祁山，直指长安，司马懿用计间后主，迫使孔明不得不班师回朝退兵前)姜维问曰：“若大军退，司马懿乘势掩杀，当复如何？”孔明曰：“吾今退军，可分五路而退。今日先退此营，假如营内一千兵，却掘二千灶，明日掘三千灶，后日掘四千灶，每日退军，添灶而行。”杨仪曰：“昔孙臆擒庞涓，用添兵减灶之法而取胜；今丞相退兵，何故增灶？”孔明曰：“司马懿善能用兵，知吾退兵，必然追赶；心中疑吾有伏兵，定于旧营

内数灶；见每日增灶，兵又不知退与不退，则疑而不敢追。吾徐徐而退，自无损兵之患。”遂传令退军。

却说司马懿料苟安行计停当，只待蜀兵退时，一齐掩杀。正踌躇间，忽报蜀寨空虚，人马皆去。懿因孔明多谋，不敢轻追，自引百余骑前来蜀营内踏看，教军士数灶，仍回本寨；次日，又教军士赶到那个营内，查点灶数。回报说：“这营内之灶，比前又增一分。”司马懿谓诸将曰：“吾料孔明多谋，今果添兵增灶，吾若追之，必中其计；不如且退，再作良图。”于是回军不追。孔明不折一人，望成都而去。次后，川口土人来报司马懿，说孔明退兵之时，未见添兵，只见增灶。懿仰天长叹曰：“孔明效虞诩之法，瞒过吾也！其谋略吾不如之！”遂引大军还洛阳。

【点评】

在三国中，能够与孔明称得上对手的只有司马懿，二人在长期交战中相知甚多，孔明对司马懿的评价是：“仲达知我”。司马懿对孔明的评价是“我不如孔明”。后人概括为：事前诸葛，事后司马。就本文孔明撤兵而言，孔明虽然在战场上胜了司马懿，但司马懿却能用小人在后方胜孔明。结果二人打个旗鼓相当。在退兵问题上，孔明显得谨慎，用增灶法，司马懿也表现聪明，不敢越雷池半步。对此有人评价为“棋逢对手难相胜，将遇良才不敢骄”。从常理讲，孔明退兵必须留有少数军队断后，以备对方追赶。这是正规行军之道。在此问题上，孔明并没有违背常理，但有所不同的是，虽以少量军队断后，却要制造假象，实施不同于古人的增灶法。本来对孔明退兵有追杀之心的司马懿，心中不得不怀疑此举是否孔明的诱敌之策，因此只好采取以静观变的策略，

以防自己中计折兵。在本文中，我们可以看到，孔明安全退兵，抓住了司马懿的多疑心理，这是孔明多次战胜司马懿的惯用计谋。

骗术如神刘邦夺权

刘邦，字季，沛县(今江苏沛县)人。生于公元前 256 年或 247 年。其父称刘太公，母称刘媪。

刘邦出身于一个平凡的需要用劳动来维持生活的家庭。劳动，是刘邦从小就要面对的，无休无止的、必须去做的事情。面对家人都拼命努力的生产劳动，面对自己手中日日摆弄的锄、铲、耙，他的心理并没有产生再多打一把粮的需要的愿望，相反，他厌恶劳动，不愿“生产作业”。显然，可以说这是一种“逃避心理”的作用，或者直截了当地说，他青少年时期的主导心理需要便是逃避劳动。能使刘邦“逃避劳动”的可能无外乎这样几处：成为一个有田有钱的地主豪绅，这对他来讲颇有些可望而不可及；或成为一个可免劳作之苦的统治机构中的一员，很明显，这是最快当便捷的途径。刘邦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后者，当上了泗水亭长。在秦朝官制中，亭长还称不上是“官”，仅是一个微不足道的小吏。但尽管如此，毕竟满足了他“逃避劳动”的愿望，而且在一方乡里，也算个了不起的人物。因此，当上了亭长后，他便常常置酒而饮大醉方休。这一阶段，在他的生活中，既“避免”了劳动，又能酒肉常足，在他的心理上肯定会得到暂时的满足和慰藉。

“逃避劳动”这样一个小小的、单纯的需要的满足，并没有给壮年(古人对个体年龄段的划分没有像今天依

据生理及心理学所划分的那样准确，当时的壮年，大约相当于今天的 25 岁以后到中年一段时期)的刘邦带来更多的欢乐。因为这也加重了他心灵上的另一层阴影；过去，父母就责怪他不能像其兄弟刘仲那样多置产业，善于劳作。当上亭长后，他同样不能满足父母的愿望。因而，他需要证明他存在的价值，需要同兄弟在治产业上一较高低。他有这样的需要和动机，并且常常要以干一些大事业的语言表现出来。这种需要和动机，实质上是对自己心理缺欠的一个补偿。至少有两件事可以证明刘邦有这样的需要和动机。当他第一次去后来成为他的岳父的吕公家作贺时，人家规定，贺礼不够一千钱的，要在堂下就坐。刘邦囊中如洗，分文没有，却说“贺万钱”，引得吕公大惊。请坐上座，而且见他貌非常人，十分敬重，竟将女儿许配给他。当时在坐的沛县主吏，后来成为刘邦得力助手的萧何告诫吕公说：“刘邦固多大言，少成事。”可见刘邦平日的“豪言壮语”是传播很广的。

但是，这种可以用多种方式来满足的脆弱的动机，还不足以激励刘邦去奋斗和拼争。他还有更强烈的动机，并且逐渐强化为他的人生理想。这样的动机才是促使刘邦舍生忘死，锲而不舍地去追求的动力。这种强烈的动机便造成了他心理上的强烈的不平衡。而一旦这种动机以目标实现的形式得到了满足，那么，与此密切相关的其他一些心理失衡就能一同得到摆正。这就是说，刘邦在与父母兄弟关系中所产生的心理失衡状态，在他心理的主导方面所激励下形成的人生理想成为现实以后得到了调整。那么，他的主要心理动机或者说由此产生的人生理想是什么？

萧何说过，刘邦“固多大言”。从刘邦的心理及其后来的行为分析，刘邦是一个不甘心一时满足的人，亭长的位置绝非他追求的终极目标。他在做亭长时就“固多大言”，看来在那时，他就是一个常常露出胸怀大志的人。

刘邦人生态理想目标的初步确定，是从他见到秦始皇出行的那一刻开始的。《史记·高祖本纪》记载：“高祖尝徭咸阳，纵观，观秦皇帝，喟然太息曰：‘嗟乎，大丈夫当如此也！’”刘邦的志向果然不小，他就是想做一个顶天立地的“大丈夫”，而且在他的理想模式上，“大丈夫”就等于皇帝。这对当时身为草芥小民的刘邦来说，的确可以说是惊人之语，狂妄之想了。但是，成为一个“大丈夫”或者说当皇帝，确实激励着刘邦百折不挠地去奋斗。从史记载来看，刘邦只是在观秦始皇出行时明确表露出了他想成为一个“大丈夫”的志向，但这种想法在此之前即已存在。如前所述，刘邦从青少年就不爱劳动，就好说“大言”，而他逃避劳动的方式就是设法出人头地，成为一个出类拔萃的人，他的“大言”，想来也多是表达此类意向。因此，当他一见到秦始皇出行这样威武壮观的场面，心中的理想图像便豁然开朗，使他明确认识到，他的人生价值就是成为一个如秦始皇一样的“大丈夫”！那么，刘邦观看秦始皇出行的一瞬间，也就明确了他人生的理想模式，显然是有心理基础而非一时冲动的狂言妄语。刘邦将“大丈夫”当作自己的理想追求，从他个性心理的发展脉络上看，是合乎逻辑的。

刘邦确立这样的人生理想，同他的气质、性格有密切联系。我们所知刘邦的个性遗传素质极其有限。司马迁曾说他“意豁如也，常有大度”，可见刘邦的性格比较豪爽，不拘小节。他当亭长后，常赊酒而饮，毫无愧色。